



NCC 傳播內容申訴分析報告—103 年第 1 季 (1~3 月)

本會為廣電媒體之主管機關，鑑於傳播內容向為視聽眾關切之重點，本報告分析民眾申訴廣電內容案件，以及本會核處廣電事業違反廣電法規之紀錄，期能讓各界瞭解本會近期處理民眾申訴傳播內容之作為。

對於電視、廣播節目之管理，本會主要依據廣播電視法及衛星廣播電視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至於網路內容部分，我國目前並無單一網際網路主管機關，因此，本會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規定，已召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，委託民間團體於 102 年 8 月 1 日成立「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(<https://www.win.org.tw>)。民眾如果發現有害兒少身心健康之網路內容，可以向「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網站通報，亦可至該網站查詢每月成果報告，以了解申訴網路內容案件的處理情形，本報告不再納入網路內容統計資料。

本報告僅反映視聽眾申訴廣電內容之案件統計情形，不代表遭申訴之廣電事業必有違反相關法規之實。以下分別就 103 年第 1 季 (1~3 月) 視聽眾申訴之整體概況、電視內容申訴案、電視內容違規核處案、廣播內容申訴案，以及廣播內容核處案等部分，依序分析報告。

◆ 視聽眾申訴-整體

依據本會於 103 年第 1 季 (1~3 月) 累計視聽眾對電視、廣播內容申訴之資料，陳情件數共 581 件¹；其中申訴電視內容的案件有 484 件(83.3%)，廣播內容的案件則有 97 件 (16.7%)，詳見圖 1：

¹ 已扣除 39 件非關廣電內容申訴案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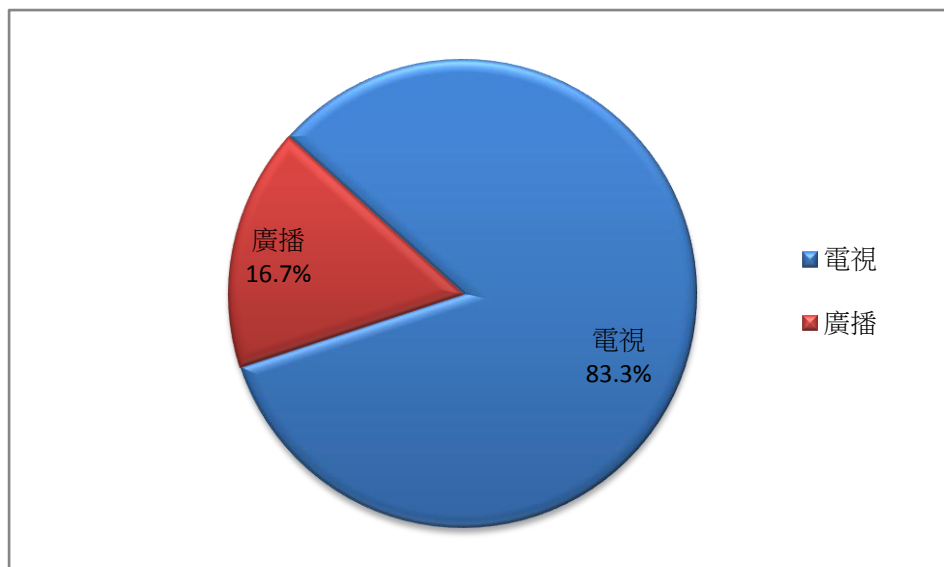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申訴意見：依媒體類型分

在申訴民眾的性別方面，由表 1 可以得知：在所有 581 件申訴案中，依據民眾自行填寫的性別資料顯示，有 284 件 (48.9%) 申訴人次為男性，167 件 (28.7%) 為女性，另有 129 件 (22.4%) 未填寫性別。

	男	女	未填寫
電視	234	128	122
廣播	50	39	8
合計	284	167	130
百分比	48.9%	28.7%	22.4%

在申訴管道方面，民眾透過本會傳播內容申訴網的陳情案件，共計 209 件 (36.0%)；利用其他申訴管道，包括本會電話、民意信箱 (電子郵件)、其他機關函轉本會等案件，則共有 372 件 (64.0%)，詳見圖 2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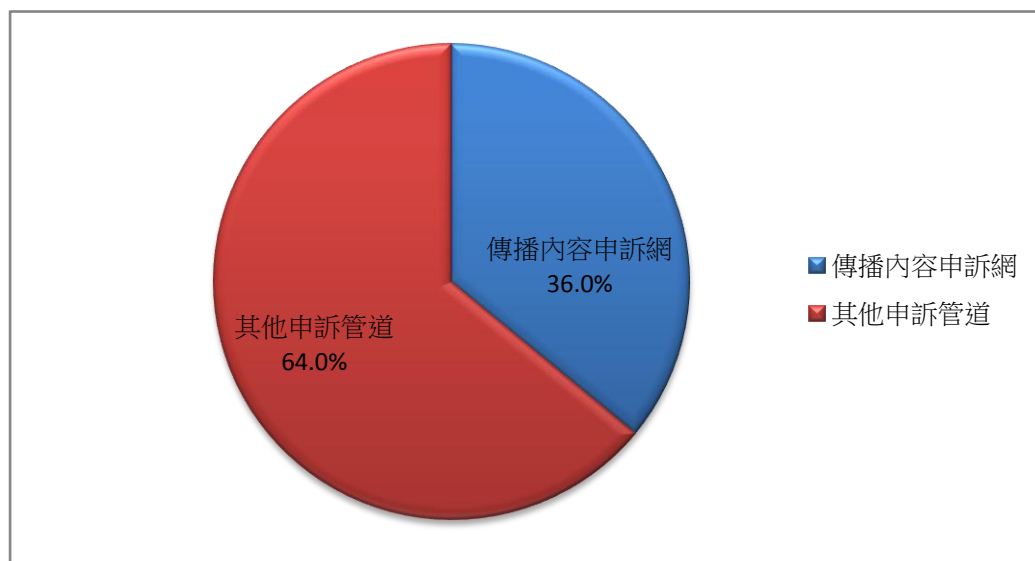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申訴內容案件：依陳情管道分

在 581 件申訴廣播電視不妥內容案件中，由表 2 可以得知：民眾申訴不妥內容類型以「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」137 件（23.6%）最多，其次依序為「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」127 件（21.9%）、「內容不實、不公」124 件（21.3%）、「廣告內容或排播不妥」44 件（7.6%）及「妨害兒少身心」41 件（7.0%），前開五大類型共計 473 件，占總申訴件數的 81.5%，其他各項目之件數與所占百分比，詳見表 2：

項目	件數	百分比
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 ²	137	23.6%
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 ³	127	21.9%
內容不實、不公	124	21.3%
廣告內容或排播不妥	44	7.6%
妨害兒少身心	41	7.1%
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35	6.0%
違反新聞製播倫理	26	4.5%
重播次數過於頻繁	12	2.1%
妨害公序良俗	12	2.1%

² 立場偏頗、八點檔節目時間過長、增加閩南語節目等。

³ 特定新聞比例過高、濫用馬賽克、插播式字幕太多等。

法規/資訊查詢	11	1.9%
節目分級不妥	5	0.8%
廣告超秒	3	0.5%
廣電收訊、畫質或音量等技術性問題	2	0.3%
異動未事先告知	2	0.3%
合計	581	100.0%

◆ 視聽眾申訴-電視內容

就 484 件民眾申訴電視節目類型方面而言，「新聞報導」247 件(51.0%) 最多，其次為「一般節目」151 件 (31.2%)、「廣告」62 件 (12.8%)、「一般性談話節目」13 件 (2.7%)、「政論性談話節目」11 件 (2.3%)，詳見圖 3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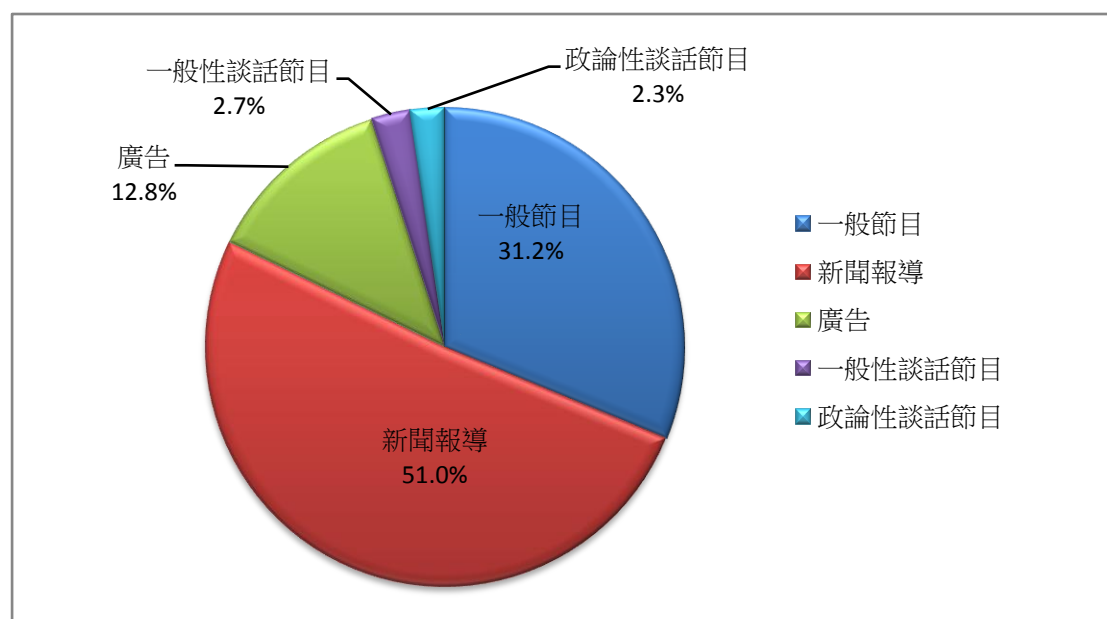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：針對電視內容之申訴意見：依節目內容類型區分。

而民眾申訴電視新聞報導的 247 件案件中，以「內容不實、不公」最多，共有 93 件 (37.7%)，其次則為「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之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」56 件 (22.7%)、「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

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」共有 31 件 (12.6%)，前述三大項申訴電視新聞不妥內容共 180 件，詳見表 3：

電視節目類型	不妥內容項目	件數	百分比
	內容不實、不公	93	37.7%
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20	8.1%
	妨害兒少身心	10	4.0%
	妨害公序良俗	4	1.6%
	節目分級不妥	1	0.4%
	其他		
	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	56	22.7%
	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	31	12.6%
	違反新聞製播倫理	24	9.7%
	重播次數過於頻繁	7	2.8%
	法規/資訊查詢	1	0.4%
合計		247	100.0%

於民眾申訴一般節目的 151 件案件中，以「影劇類」的申訴件數最多，共 68 件 (45.0%)，其次為「非指涉特定類型」23 件 (15.2%)、「綜合娛樂類」21 件 (13.9%)、「兒童類」12 件 (7.9%)、「消費資訊類」12 件 (7.9%)、「財經股市」5 件 (3.3%)、「體育類」4 件 (2.6%)、「民俗宗教類」3 件 (2.0%)、「教育文化類」3 件 (2.0%)，詳見圖 4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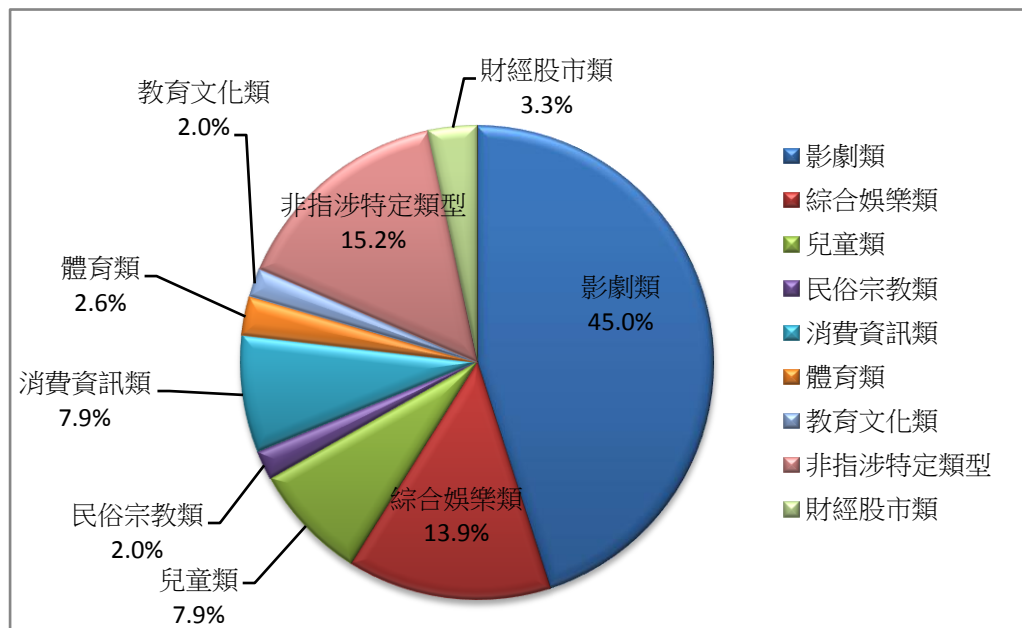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針對電視內容之申訴意見：一般節目

再進一步分析申訴一般節目不妥內容項目，民眾申訴一般節目內容以「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之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」最多，共有 37 件 (24.5%)，接著依序為「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」36 件 (23.8%)、「妨害兒少身心」共有 19 件 (12.6%)，為民眾申訴一般節目前三大類內容項目，共有 92 件，詳見表 4：

表 4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針對電視一般節目之申訴案件：依不妥內容類型區分

電視節目類型	不妥內容項目	件數	百分比
	妨害兒少身心	19	12.6%
	內容不實、不公	18	11.9%
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13	8.6%
	廣告內容或排播不妥	8	5.3%
	妨害公序良俗	4	2.6%
	異動未事先告知	2	1.3%
	節目分級不妥	2	1.3%
	廣告超秒	1	0.8%
其他	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	37	24.5%
	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	36	23.8%
	法規/資訊查詢	9	6.0%
	廣電收訊、畫質或音量等技術性問	2	1.3%

題		
合計	151	100.0%

在 62 件民眾申訴電視廣告的案件中，以「廣告內容或排播不妥」最多，共計 35 件 (56.5%)，其次為「妨害兒少身心」9 件 (14.5%)、「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」7 件 (11.3%)，詳見表 5：

表 5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針對電視廣告之申訴案件：依不妥內容類型區分

電視節目類型	不妥內容項目	件數	百分比	
	廣告內容或排播不妥	35	56.5%	
	妨害兒少身心	9	14.5%	
	內容不實、不公	2	3.2%	
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2	3.2%	
	廣告超秒	1	1.6%	
	其他	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	7	11.3%
		重播次數過於頻繁	5	8.1%
	法規/資訊查詢	1	1.6%	
合計		62	100.0%	

在 24 件民眾申訴電視談話性節目⁴的案件中，以「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」7 件 (29.2%) 居首，其次為「內容不實、不公」6 件 (25.0%)，此二項共有 13 件，詳見表 6：

表 6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針對電視談話性節目之申訴案件：依不妥內容類型區分

電視節目類型	不妥內容項目	件數	百分比	
電視談話性節目	內容不實、不公	6	25.0%	
	妨害兒少身心	3	12.6%	
	妨害公序良俗	2	8.3%	
	節目分級不妥	2	8.3%	
	其他	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	7	29.2%
		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	2	8.3%
		違反新聞製播倫理	2	8.3%
合計		24	100.0%	

⁴ 包含一般談話性節目與政論談話節目。

103年第1季（1~3月）被申訴10件以上之節目及廣告為民視（主頻）
「風水世家」、魅子Online廣告及中視綜合台「刀劍神域」（詳見表7）：

表7：103年第1季民眾主要申訴節目及廣告：電視

節目名稱	頻道名稱	節目類型	件數
風水世家	民視（主頻）	影劇節目	18
魅子Online	非特定頻道	廣告	15
刀劍神域	中視綜合台	影劇節目	14

(1) 民視（主頻）「風水世家」節目計有 18 件

民眾申訴意見：播出時間太長，近日並播出點火自焚、持刀威脅他人等暴力不良示範情節，已逾越普遍級內容，另劇情內容明顯置入特定產品，疑涉節目廣告化。

本會處理情形：有關民眾檢舉播出時間太長，因現行廣播電視法並無相關規範，故函轉業者參考。另節目出現點火自焚、持刀威脅等情節，尚屬劇情鋪陳範疇，惟因主題設定容有改善之處，已將民眾反映意見函轉業者參考改善。至節目出現明顯置入特定產品或過度突顯特定商業服務等情節，因疑涉節目廣告化，已函請該電視業者陳述意見並提送本會「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」討論，俟本會委員會會議決議處理方式後，將依行政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(2) 「魅子 Online」廣告計有 15 件

民眾申訴意見：廣告內容過度羶色腥，且該遊戲內容屬限制級，卻於全時段播出，即使以馬賽克處理，其廣告意涵及畫面、台詞等內容已影響兒少身心健康，不適宜全天候播出，廣告業者應慎選時段及播出頻道。

本會處理情形：有關民眾檢舉魅子 Online 電視廣告內容過度羶色腥乙事，經審視該廣告內容尚難構成明確違法要件，惟為維護兒少身心健康，本會已將觀眾之反映意見，轉請中華民國電視學會及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，通知所屬電視台會員如有續播該等廣告，請啟動自律機制，審慎處理。

(3) 中視綜合台「刀劍神域」節目計有 14 件

民眾申訴意見：「刀劍神域」節目內容因播出強暴情節，NCC 因而予以重罰。但 NCC 卻對鄉土劇或偶像劇等其他節目內容出現之相似情節，寬待處理，且該節目屬動畫節目，並非卡通節目，明顯 NCC 標準不一。

本會處理情形：該頻道 102 年 12 月 4 日 18 時播送之「刀劍神域」節目，標示為「普遍級」，其內容有特別強化性暗示及暴力行為之虞，恐影響兒少價值觀，不應於普遍級時段播出，明顯違反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，經本會委員會議決議，依法核處新臺幣 21 萬元。

◆ 違規核處紀錄-電視內容

103 年 (1~3 月) 核處電視事業 13 件，核處內容含警告 4 件，罰鍰 9 件，核處金額共計新臺幣 228 萬元。違規事實為節目未與廣告區分 5 件、違反節目分級處理辦法 5 件、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規定 2 件及廣告內容未經主管機關核准即宣播 1 件，詳見表 8：

表 8：103 年第 1 季電視頻道違規核處情形

無線電視頻道			
頻道名稱	違規事實	核處件數	核處金額
臺視	違反節目分級處理辦法	1 件	警告
民視	違反節目分級處理辦法	2 件	420,000 元
中視	違反節目分級處理辦法	1 件	210,000 元
民視	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規定	1 件	150,000 元
衛星電視頻道			
頻道名稱	違規事實	核處件數	核處金額
信吉電視台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1 件	警告
全球財經網頻道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1 件	警告
東森綜合台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1 件	警告
恒生財經台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1 件	400,000 元

緯來綜合台	節目與廣告未區分	1 件	200,000 元
三立新聞台	違反節目分級處理辦法	1 件	300,000 元
寰宇財經台	違反法律強制或禁止規定	1 件	400,000 元
信吉電視台	廣告內容未經主管機關核准即宣播	1 件	200,000 元

◆ 視聽眾申訴-廣播內容

在 97 件民眾申訴廣播內容的案件中，以「音樂性節目」有 60 件(61.9%) 為最多，次為「綜合性節目⁵」23 件(23.7%)，餘為「其他類型節目」10 件(10.3%) 及「新聞報導及政論節目」4 件(4.1%)，詳見圖 5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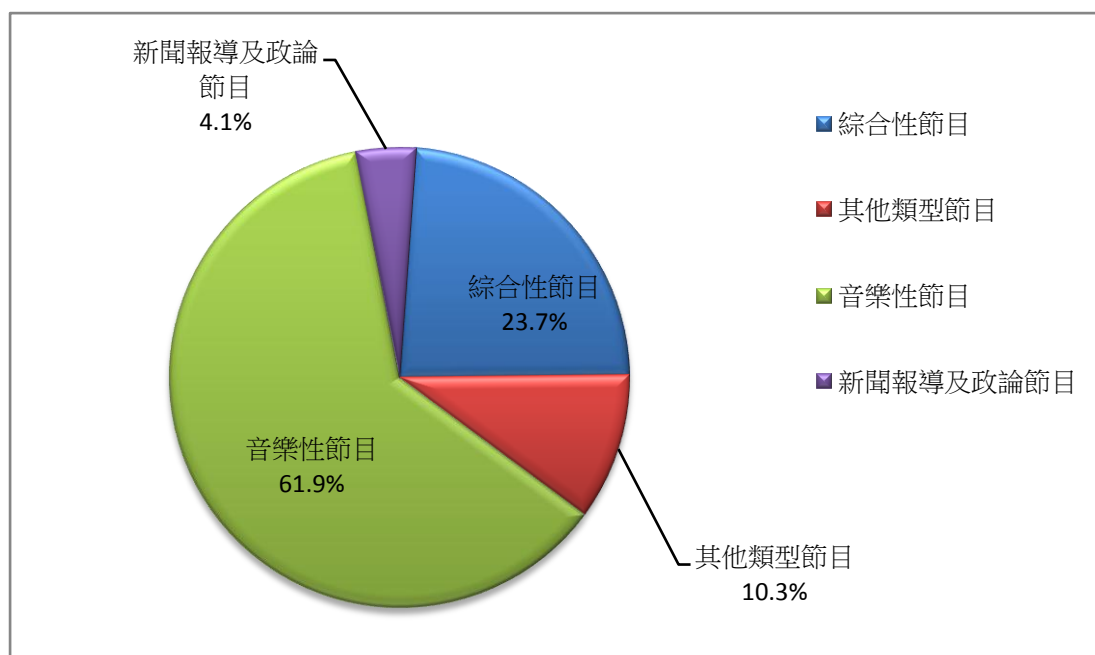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：103 年第 1 季民眾針對廣播之申訴意見：依節目類型分

在民眾申訴「廣播節目/廣告」之不妥類型中，以「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」54 件(55.7%) 居首，其次為「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之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妨害公序良俗」34

⁵ 綜合性節目係指節目內容多樣，或民眾並未針對特定節目進行申訴。

件 (35.1%)，此二項共有 88 件，占申訴廣播節目/廣告之不妥類型總件數的 90.8%，詳見表 9：

民眾申訴類別	不妥內容項目	件數	百分比	
	內容不實、不公	5	5.1%	
	妨害公序良俗	2	2.1%	
	廣告內容或排播不妥	1	1.0%	
	廣告超秒	1	1.0%	
	其他	針對整體傳播環境、監理政策/法規或本會施政提供個人想法	54	55.7%
		針對特定頻道/節目/廣告內容、語言用字表達個人想法	34	35.1%
合計		97	100.0%	

◆違規核處紀錄-廣播內容

103 年第 1 季 (1~3 月) 共核處廣播電臺 33 件，核處內容含警告 19 件，罰鍰 14 件，核處金額共計新臺幣 20 萬 4,000 元。其中違規類型屬於廣告超秒 7 件、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 23 件及廣告未經衛生主管機關核准 3 件，詳見表 10：

電臺名稱	電臺頻率	違規事實	核處件數	核處金額
中廣臺北台	FM105.9	廣告超秒	1 件	42,000 元
勝利之聲	AM1188	廣告超秒	1 件	30,000 元
奇峰	FM90.5	廣告超秒	1 件	24,000 元
中華	AM1233	廣告超秒	1 件	警告
東方	FM99.5	廣告超秒	1 件	警告
北部調頻	FM88.9	廣告超秒	1 件	警告
寶島新聲	FM98.5	廣告超秒	1 件	警告

NCC 傳播內容申訴分析報告--103 年第 1 季 (1~3 月)
內容事務處

嘉樂	FM92.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2 件	18,000 元
新營之聲	FM90.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12,000 元
中華	AM12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12,000 元
全國	FM106.1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12,000 元
鄉土之聲	FM91.7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9,000 元
國聲	AM810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9,000 元
全景	FM89.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9,000 元
神農	FM99.5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大樹下	FM90.5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中廣臺北台	FM105.9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中廣臺北台	AM96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正聲臺北調頻	FM104.1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正聲臺東	AM1269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中部調頻	FM91.9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大千電台	FM99.1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奇峰	FM90.5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天聲	AM1026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華聲	AM1224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嘉義環球	FM107.1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澎湖風聲	FM91.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歡樂	FM98.3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快樂	FM97.5	節目與廣告未明顯分開	1 件	警告

NCC 傳播內容申訴分析報告--103 年第 1 季 (1~3 月)
內容事務處

中部 調頻	FM91.9	廣告未經衛生主管機關核准	1 件	9,000 元
曾文溪	FM89.9	廣告未經衛生主管機關核准	1 件	9,000 元
嘉義 之音	FM91.3	廣告未經衛生主管機關核准	1 件	9,000 元